

#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#### 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要求，对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小泉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李良、唐亮
- （三）协办人：于云偲
- 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31 日
- （五）培训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五星路 8 号 3 楼会议室
- （六）培训人员：李良
- 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专员等

（八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上市公司治理、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规则等进行培训。

#### 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张小泉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### 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相关要求，对张小泉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上市公司治理、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等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署页)

保荐代表人：  \_\_\_\_\_

李 良

 \_\_\_\_\_

唐 亮

